

管制人員：稅務局局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預算..... 15.064 億元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2 806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 815 個，增幅為 9 個。..... 10.696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27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評稅職責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5：政府收入及財政管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綱領(2)收取稅款

綱領(3)調查及實地審核

綱領(4)納稅人查詢服務

詳情

綱領(1)：評稅職責

	2014-15 (實際)	2015-16 (原來預算)	2015-16 (修訂)	2016-1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020.8	1,046.6	1,069.8 (+2.2%)	1,084.0 (+1.3%)
				(或較 2015-16 原來 預算增加 3.6%)

宗旨

2 宗旨是以合乎成本效益的方式，徵收有關法例所規定的稅款及收費，為政府帶來收入。

簡介

3 這綱領的工作涉及：

- 確定納稅人所須繳納的利得稅、薪俸稅、物業稅及以個人入息課稅方式評稅的稅額；
- 處理市民對稅務局根據《稅務條例》(第 112 章)所評稅額提出的反對及上訴個案；這些個案均涉及複雜的事實或法律問題，或未能協議解決的稅額評估；
- 維持一個準確及有效率的商業登記制度；
- 評定不動產的轉讓、買賣合約、租約及股票轉讓的應課印花稅；
- 在《2005 年收入(取消遺產稅)條例》生效後，就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一日之前去世人士，審核遺產申報宣誓書或遺產呈報表、為須課稅的個案作出評稅，以及為免繳遺產稅的個案發出豁免證明書；
- 就賽馬、足球比賽投注及獎券活動徵收博彩稅；以及
- 發出及兌換儲稅券。

4 稅務局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繼續更廣泛運用資訊科技及簡化程序，以提升服務質素和效率。透過設於香港政府一站通的稅務易網上平台，個別人士納稅人可以電子方式提交報稅表、查閱個人稅務資料、通知稅務局更改個人資料，以及要求修訂評稅。他們還可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有關提交報稅表、評稅及繳稅的通知書和文件。小型法團及合夥業務可以電子方式提交利得稅報稅表，而僱主亦可以電子方式提交每年的僱主報稅表，以及各類有關僱員的通知書。稅務局亦會繼續致力擴展香港的稅收協定網絡及密切留意就提升稅務透明度和打擊逃稅活動而不斷演變的國際標準。

5 為協助納稅人明白他們在《稅務條例》下的權利及須履行的法定責任，稅務局繼續透過其網站及 24 小時傳真服務，為僱主、個別人士、業務及稅務代表提供廣泛的稅務資料。稅務局並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向市民發放題材多元化的稅務資訊。二零一五年四月，稅務局推出一項稅務易提升服務，以供網上遞交豁免繳付商業登記費及徵費的申請。

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總目 76 – 稅務局

目標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計劃)
	目標			
書面查詢				
在 7 個工作天內回覆簡單的查詢(%)	95.0	99.9	96.0	96.0
在 21 個工作天內回覆技術性事宜的查詢(%)	98.0	99.9	99.0	99.0
處理報稅表				
在 9 個月內作出評稅				
利得稅				
業務(%)	80.0	89.3	85.0	85.0
個人(%)	96.0	97.7	97.0	97.0
薪俸稅(%)	96.0	97.7	97.0	97.0
物業稅(%)	96.0	97.7	97.0	97.0
個人入息課稅(%)	96.0	97.7	97.0	97.0
發給首次納稅人的報稅表				
利得稅				
須課稅個案 – 在 3 個月內發出報稅表(%)	98	100	98	98
薪俸稅				
須課稅個案				
四月至十一月 – 在 3 個月內發出報稅表(%)	98	100	99	99
十二月至三月 – 在 5 個月內發出報稅表(%)	98	100	99	99
撤銷公司註冊				
在 21 個工作天內處理向稅務局局長要求發出不反對撤銷公司註冊通知書的申請(%)	98.0	99.9	98.0	98.0
儲稅券				
辦妥購買或兌換儲稅券的手續				
一月至六月 – 在 12 個工作天內(%)	99	100	99	99
七月至十二月 – 在 9 個工作天內(%)	99	100	99	99
反對通知書				
作出回覆				
五月至八月 – 在 12 個工作天內作出回覆(%)	98.0	99.9	99.0	99.0
九月至四月 – 在 18 個工作天內作出回覆(%)	98.0	99.9	99.0	99.0

總目 76 – 稅務局

	目標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計劃)
在 4 個月內發出了結反對個案 通知書／決定通知書(%)	98.0	99.9	99.0	99.0
申請延緩暫繳稅				
在 12 個工作天內作出 回覆(%)	98.0	99.9	99.0	99.0
文件加蓋印花				
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為轉讓 契約、物業買賣合約及租約 加蓋印花				
網上付款－在收到印花稅後 即時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 發出(%)	99	100	99	99
離線付款－在收到印花稅後 的 2 個工作天內透過香港 政府一站通發出(%)	99	100	99	99
在 5 個工作天內處理轉讓契約及 物業買賣合約的加蓋印花 申請(%)	98.0	98.7	99.0	99.0
在提交成交單據／租約當天加蓋 印花(%)	98.0	99.8	99.0	99.0
在 3 個月內處理集團內部轉讓 豁免印花稅申請(%)	85.0	99.6	90.0	90.0
商業登記				
新商業登記證				
經櫃位處理的申請於 30 分鐘內 發出(%)	99	100	99	99
經郵遞或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 提交的申請於 2 個工作天 內發出(%)	99	100	99	99
在 1 個工作天內發出商業登記冊 摘錄的核證本(%)	99	100	99	99
更改商業登記資料				
經櫃位處理的通知於 30 分鐘內 更新(%)	97	100	99	99
經郵遞或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 提交的通知於 5 個工作天內 更新(%)	99	100	99	99
指標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預算)
利得稅				
評稅個案		464 000	461 000	464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評稅個案		827	823	820
平均處理每項評稅個案的撥款(元)		611.4	649.7	657.3
薪俸稅				
評稅個案		2 750 000	2 768 000	2 768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評稅個案		2 938	2 960	2 951

總目 76 – 稅務局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預算)
平均處理每項評稅個案的撥款(元)	151.0	158.3	160.6
物業稅			
評稅個案	573 000	586 000	586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評稅個案	3 081	3 151	3 151
平均處理每項評稅個案的撥款(元)	144.7	149.5	150.7
個人入息課稅			
評稅個案	360 000	365 000	352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評稅個案	2 813	2 874	2 772
平均處理每項評稅個案的撥款(元)	155.0	161.4	168.8
反對及上訴			
處理的反對及上訴個案	810	810	81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反對及上訴個案	32	32	32
平均處理每個反對或上訴個案的撥款(元)	29,136	30,741	30,988
商業登記			
商業登記證(新證及換證)			
發出的登記證	1 382 000	1 380 000	1 380 000
平均每個職位發出的登記證	11 145	11 129	11 129
平均處理每份登記證的撥款(元)	40.9	43.3	43.6
商業登記冊摘錄			
發出的摘錄	359 000	350 000	355 000
平均每個職位發出的摘錄	12 379	12 069	12 241
平均處理每份摘錄的撥款(元)	33.1	36.0	35.8
印花稅			
加蓋印花的文件	1 715 000	1 680 000	1 630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加蓋印花文件	14 784	14 359	13 932
平均處理每份加蓋印花文件的撥款(元)	31.0	33.5	34.7
遺產稅			
完成評審的個案	874	800	8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個案	291	267	267
平均處理每個個案的撥款(元)	2,059	2,375	2,375
博彩稅			
處理的報稅表	263	267	267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報稅表	132	134	134
平均處理每份報稅表的撥款(元)	3,042	2,996	2,996
儲稅券			
購買或兌換儲稅券的交易次數	182 000	184 000	184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交易數目	18 200	18 400	18 400
平均處理每項交易的撥款(元)	22.5	23.9	23.9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保障稅收和發展使用資訊科技的機會仍是稅務局優先處理的項目。稅務局將會繼續：

- 透過宣傳活動及提升服務，促使納稅人自願遵守稅務規定；
- 籌備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公布就稅務事宜自動交換金融帳戶資料的標準，及分析經合組織在防止稅基侵蝕及利潤轉移計劃所作出的建議和評估其對香港的影響；以及
- 推廣使用電子服務，並鼓勵納稅人使用稅務易服務。

綱領(2)：收取稅款

	2014-15 (實際)	2015-16 (原來預算)	2015-16 (修訂)	2016-1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56.0	160.9	165.8 (+3.0%)	167.5 (+1.0%)
				(或較 2015-16 原來 預算增加 4.1%)

宗旨

8 宗旨是以合乎成本效益的方式，收取有關條例所規定的應繳稅款。

簡介

9 這綱領涉及處理繳納和退還稅款的工作，以及追討欠稅。

10 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內，稅務局繼續推廣電子繳稅服務。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稅務局通過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設立的「電子支票支付」網站，讓納稅人可利用電子支票繳付繳款單。

11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計劃)
繳付稅款				
在 4 個工作天內向以電子方式 繳稅者發出收據(%)	99	100	99	99
退還稅款				
多繳應付稅款個案－在 18 個 工作天內退稅(%)	98.0	99.9	98.0	98.0
修訂評稅個案－在 10 個 工作天內退稅(%)	98	100	99	99

指標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預算)
收稅			
繳款個案	3 545 000	3 400 000	3 400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繳款個案	68 173	65 385	66 667
平均處理每個繳款個案的撥款(元)	7.8	8.6	8.6
退稅			
退稅個案	532 000	630 000	530 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退稅個案	22 167	23 333	20 385
平均處理每個退稅個案的撥款(元)	19.2	18.1	21.7

總目 76 – 稅務局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預算)	
追稅				
完成追稅行動的個案	245 000	255 000	255 000	
平均每個職位完成的追稅個案	828	861	856	
平均完成每個追稅個案的撥款(元)	476.7	483.9	489.4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2 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稅務局將會繼續推廣電子繳款服務，包括電子支票繳付稅款。				
綱領(3)：調查及實地審核				
	2014-15 (實際)	2015-16 (原來預算)	2015-16 (修訂)	2016-1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13.0	217.2	225.0 (+3.6%)	227.2 (+1.0%)
				(或較 2015-16 原來 預算增加 4.6%)
宗旨				
13 宗旨是打擊逃稅行為、減低避稅的機會，並鼓勵納稅人自願遵守稅務規定。				
簡介				
14 這綱領下的工作涉及：				
• 稅務調查、徵收罰款和提出檢控，以阻嚇逃稅行為；				
• 實地審核，包括實地視察及查閱納稅人的會計記錄，並鼓勵納稅人自願遵守稅務規定；以及				
• 審查避稅個案，否定不可接受的避稅方案，藉以維持香港的稅基。				
15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稅務局繼續致力打擊逃稅及避稅行為，並使用以電腦輔助及按風險基準選取個案的程式，以協助識別高風險個案作審核及調查。				
1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計劃)
稅務審核和調查				
在 2 年內完成的實地審核和稅務 調查個案(%)				
	80.0	91.7	85.0	85.0
指標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預算)
實地審核及稅務調查				
完成的個案		1 803	1 800	1 800
評定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2,533.1	2,500.0	2,500.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個案		6.8	6.7	6.7
平均處理每個個案的撥款(元)		117,304	124,111	125,333
平均每個個案所徵收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1.4	1.4	1.4
平均每個職位所涉及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9.5	9.4	9.4
平均每元撥款所得的補繳稅款及罰款(元)		12.0	11.2	11.1
物業稅查核				
完成的個案		162 000	187 000@	190 000
評定的補繳稅款(百萬元)		76.2	90.0	93.0
平均每個職位處理的個案		32 400	37 400	38 000
平均處理每個個案的撥款(元)		9.3	8.6	8.4

總目 76 – 稅務局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預算)
平均每個案所徵收的補繳稅款(元).....	470	481	489
平均每個職位所涉及的補繳稅款(百萬元)	15.2	18.0	18.6
平均每元撥款所得的補繳稅款(元)	50.8	56.3	58.1

@ 物業稅查核個案數目增加，是由於租約的數目預計會增加。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7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稅務局將會繼續致力打擊逃稅及避稅行為。

綱領(4)：納稅人查詢服務

	2014-15 (實際)	2015-16 (原來預算)	2015-16 (修訂)	2016-1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5.9	26.4	27.4 (+3.8%)	27.7 (+1.1%)
				(或較 2015-16 原來 預算增加 4.9%)

宗旨

18 宗旨是為市民提供高素質的服務，快捷準確地為他們提供所需的稅務資料，以促使市民自願遵守稅務規定。

簡介

19 這綱領的工作，涉及提供電話及櫃位查詢服務和透過互聯網提供個人化電子服務，以及調查市民的投訴。

20 為協助納稅人填報報稅表，稅務局在二零一五年五月延長了電話查詢服務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服務延長 1.5 小時至晚上 7 時，並增設星期六由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的服務。此外，在繁忙期間，稅務局重新調配人手和聘請兼職員工，以加強日間的電話查詢服務。

21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計劃)
詢問服務中心				
櫃位查詢的輪候時間不超過 10 分鐘				
繁忙時間內(%).....	95.0	99.5	98.0	98.0
非繁忙時間內(%).....	99	100	99	99
在 3 分鐘內回答接通的電話				
七月至四月(%).....	90.0	94.7	95.0	95.0
五月至六月(%).....	80.0	87.2	89.5	89.0
投訴				
在 7 個工作天內作出初步 回覆(%).....				
	99	100	99	99
在 15 個工作天內作出詳盡的 回覆(%).....				
	99	100	99	99
稅務易帳戶				
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提出的 申請－在 2 個工作天內發出 啟動密碼通知書(%).....				
	98	100	98	98
以電子方式繳稅－在 2 個工作天 內發出電子收據(%).....				
	99	100	99	99

總目 76 – 稅務局

指標	2014-15 (實際)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預算)
櫃位查詢服務			
查詢	337 000	340 000	350 000
平均每個職位所處理的查詢	12 036	12 143	12 500
電話查詢服務			
查詢	1 431 000	1 450 000	1 450 000
平均每個職位所處理的查詢	38 676	39 189	39 189
投訴			
處理的投訴	297	310	310
平均每個職位所處理的投訴	99	103	103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2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內，稅務局將會繼續提供優質客戶服務和推廣使用電子服務，讓納稅人可透過電子方式提交報稅表、查閱他們的個人稅務資料、索取文件、通知稅務局更改個人資料，以及要求暫緩繳交暫繳稅和修訂評稅。

財政撥款分析				
	2014-15 (實際) (百萬元)	2015-16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5-16 (修訂) (百萬元)	2016-17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評稅職責	1,020.8	1,046.6	1,069.8	1,084.0
(2) 收取稅款	156.0	160.9	165.8	167.5
(3) 調查及實地審核	213.0	217.2	225.0	227.2
(4) 納稅人查詢服務	25.9	26.4	27.4	27.7
	1,415.7	1,451.1	1,488.0 (+2.5%)	1,506.4 (+1.2%)
(或較 2015-16 原來 預算增加 3.8%)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420 萬元(1.3%)。撥款增加主要由於員工薪酬遞增、填補職位空缺和淨增加 9 個職位；部分增加的開支，因運作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綱領(2)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0 萬元(1.0%)。撥款增加主要由於員工薪酬遞增和填補職位空缺；部分增加的開支，因運作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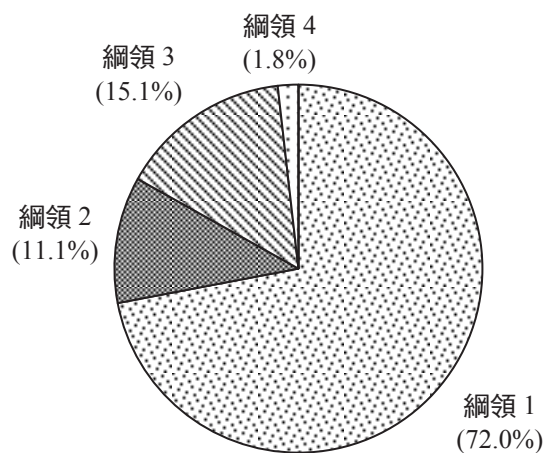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20 萬元(1.0%)。撥款增加主要由於員工薪酬遞增和填補職位空缺；部分增加的開支，因運作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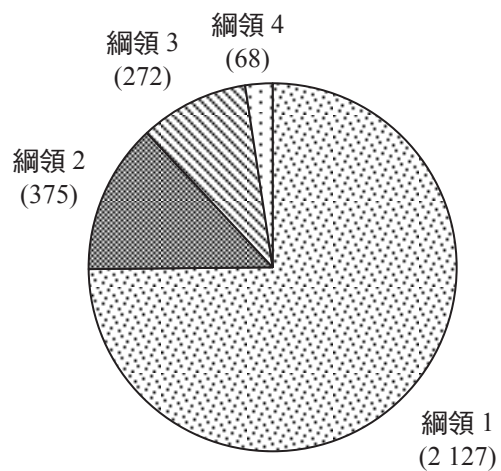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0 萬元(1.1%)。撥款增加主要由於員工薪酬遞增和填補職位空缺；部分增加的開支，因運作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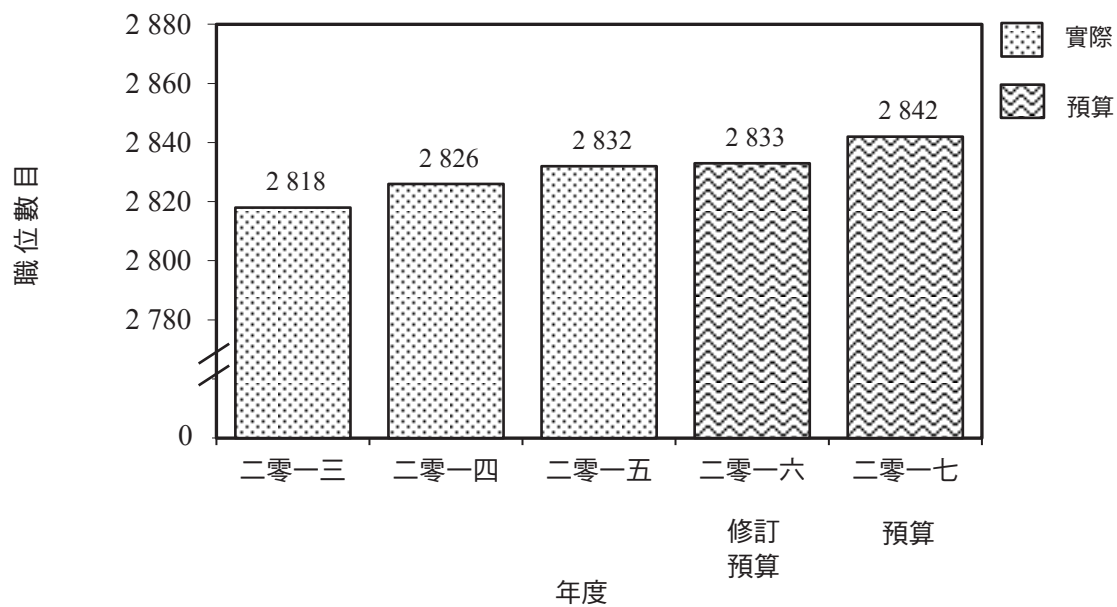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76 – 稅務局

分目 (編號)	2014-15 實際開支	2015-16 核准預算	2015-16 修訂預算	2016-17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382,930	1,410,562	1,461,106	1,479,535
189 儲稅券利息	31,316	38,000	25,000	25,000
209 特別法律費用	1,502	2,500	1,850	1,850
經常開支總額	1,415,748	1,451,062	1,487,956	1,506,385
經營帳目總額	1,415,748	1,451,062	1,487,956	1,506,385
開支總額	1,415,748	1,451,062	1,487,956	1,506,385

總目 76 – 稅務局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稅務局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1,506,385,000 元，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8,429,000 元，而較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90,637,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1,479,535,000 元，是用以支付稅務局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稅務局的人手編制有 2 833 個職位，包括 1 個編外職位。預期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會淨增加 9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得超過 1,069,619,000 元。

4 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4-15 (實際) (\$'000)	2015-16 (原來預算) (\$'000)	2015-16 (修訂預算) (\$'000)	2016-17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156,956	1,165,655	1,210,092	1,229,588
— 津貼	20,315	22,061	21,795	22,764
— 工作相關津貼	20	50	24	50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3,525	3,599	3,833	4,593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18,646	24,004	25,173	32,528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183,468	195,193	200,189	190,012
	<u>1,382,930</u>	<u>1,410,562</u>	<u>1,461,106</u>	<u>1,479,535</u>

5 分目 189 儲稅券利息項下的撥款 25,000,000 元，是供稅務局局長根據《儲稅券條例》(第 289 章)支付的儲稅券利息。

6 分目 209 特別法律費用項下的撥款 1,850,000 元，是就追回稅款而支付與登記訴訟書相關的法庭收費所需的開支。